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PHOTA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 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 主要交易 成立合營公司 及 恢復買賣

茲提述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05年10月25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於2005年10月24日在加拿大溫哥華，本公司一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初步簽定合作意向書，共同投資約一億元人民幣，成立及經營合營公司生產及銷售所有種類之電子通訊、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及網絡產品。其中豐達數碼將投資三千萬元人民幣，佔30%股權。董事會欣然公佈，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於2005年12月28日，就在中國廣東河源成立及經營合營公司已訂立正式合營協議。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6章，成立合營公司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就此，董事會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成立合營公司，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合營公司持有任何權益。而且本公司之控股股東，Modern China Holdings Limited(持有59.02%本公司股票權)，已於2005年12月15日書面確認其將批准該合營協議。因此，毋須就合營協議之批准而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載有合營協議之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函件，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2005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起在創業版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申請於2005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起恢復股份在創業版買賣。

## 於2005年12月28日簽訂之合營協議

訂約各方：

- (1) Sagem Communication
- (2) 豐達數碼

### 合營公司之業務範圍

根據合營協議，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同意在中國廣東河源成立及經營合營公司，成立日期為中國有關機關就合營公司發出營業執照之日期。首段經營期由該些營業執照發出日期起計，為期30年。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之營業執照仍未獲批。

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同意合營公司之業務範圍包括i)於中國國內市場及全球市場研發、生產及銷售所有種類之電子通訊、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及網絡產品及ii)向中國國內市場及全球市場客戶提供有關之技術及售後服務。

### 出資

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總投資額為二億五千萬元人民幣，當中包括總註冊資本一億元人民幣及從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額外融資貸款一億五千萬元人民幣。而合營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一億元人民幣，由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以現金共同投資，其中豐達數碼將投資三千萬元人民幣，佔合營公司30%股權。另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需於合營公司成立日期三十日內，分別出資一千九百五十萬元人民幣及四千五百五十萬元人民幣，共六千五百萬元人民幣，佔總註冊資本65%。而總註冊資本餘額三千五百萬元人民幣之出資，將由合營公司董事會決定，但需於合營公司成立日期一年內提供。合營公司之總註冊資本及各訂約方之出資比例乃由各訂約方按公平原則商定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已考慮等之財務資源及合營公司之發展。董事認為，合營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之整體利益。

## 利潤分享

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宣報之淨利潤，將按照訂約方各自之股份於合營公司之總註冊資本比例分配。

## 合營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及合營公司之管理層

合營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將由豐達數碼與Sagem Communication根據合營公司營運需要而委任。每一名董事或其代表將對每一項呈交合營公司董事會之決議案擁有一票同等投票權。

合營公司將成立永久之管理層，在合營公司董事會領導下，負責預期合營公司之日常運作。

## 先決條件

合營協議須待(i)中國有關機關發出相關批文及營業執照後及(ii)待相關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資金來源

豐達數碼向合營公司之資本投資，將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陳集進先生透過股東貸款方式提供及/或由再度配售本公司新發行之股份取得(如需要)。而該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本集團(包括豐達數碼)將於接獲還款要求時，以內部資源償還。於本公告日期，沒有就合營協議出資而簽訂或商議配受新股。

## 有關Sagem Communication之資料

Sagem Communication作為列印終端及網絡產品的世界領先公司，亦為歐洲最大企業之一。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取得之資料，且彼等所深知及確信，Sagem Communication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者。

## 創業版上市規則之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6(3)條之規定，如本公司所訂立之一項交易或一連串收購交易之百分比率為25%或以上但低於100%，即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本公司將出繳之合營公司註冊資本金額合共對比本公司總資產之資產比率測試中，超過25%但少於100%，故成立合營公司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的規定。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44條有關"批准方法"之規定，股東給予書面批准以代替召開股東大會，當i)若上市發行人召開股東大會批准有關交易，沒有股東需要放棄表決權利；及ii)有關的股東書面批准，須由持有或合共持有發行人證券面值50%以上、有權在股東大會出席投票的一名股東或一批有密切聯繫的股東給予。就此，董事會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成立合營公司，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合營公司持有任何權益。而且本公司之控股股東，Moder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持有59.02%本公司股票權)，已於2005年12月15日書面確認其將批准該合營協議。因此，毋須就合營協議之批准而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 成立合營公司之原因

豐達數碼主要業務為(其中包括)製造及銷售電子通訊及消費產品，並擁有於中國市場銷售經驗及完善的銷售網絡。

Sagem Communication作為列印終端及網絡產品的世界領先公司，亦為歐洲最大企業之一，擁有充足之財力、技術、人力及管理專才，對中國同類產品的市場非常有興趣，並希望推動中國電子通訊、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及網絡產品的發展，再結合豐達數碼於中國市場銷售經驗及完善的銷售網絡，共同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通訊、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及網絡產品等適應市場需要的高品質產品，從而成為全球該行業的主要廠家及首屈一指之供應商及開發商。

董事會表示Sagem Communication對選擇合作伙伴向來小心謹慎，而各訂約方亦非常有誠意，並擁有共同的長期發展目標。

合營公司於成立時，將被視為本公司之聯繫公司，故本公司之盈利將經股本會計計算結合合營公司之業積。董事預期成立合營公司本身將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產生一項投資及一項股東貸款。

經考慮上述各項後，董事會相信，通過該次與Sagem Communication合作，必能對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多方面的得益，並為本公司業務提供穩定增長之貢獻及帶領本公司進一步開拓更多商機。

## 一般事項

載有合營協議之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函件，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2005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起在創業版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申請於2005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起恢復股份在創業版買賣。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按創業版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版上市
「關聯人士」	指	按創業版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Moder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主席及執行董事陳集進先生全資擁有) 持有59.02%本公司股票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版」	指	聯交所創業版市場
「創業版上市規則」	指	創業版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豐達數碼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者」	指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取得之資料，且彼等所深知及確信，為獨立第三者人士，彼等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其附屬公司之關聯人士
「合營公司」	指	豐達薩基姆電子(中國)有限公司，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法》(《合資法》)以及該法的實施規定、中國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本合資合同的條款在中國廣東河源建立資產淨值合資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根據合營協議成立的合營公司
「合營協議」	指	訂約方就成立合營公司於2005年12月28日簽訂之合營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訂約方」	指	廣東豐達數碼電子有限公司及Sagem Communication，為合營協議之訂約方
「豐達數碼」	指	廣東豐達數碼電子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外商全資公司，並為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Sagem Communication」	指	Sagem Communication，於法國註冊成立之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集進

香港，2005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集進先生、黃夢懷女士及鍾敏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偉榮先生、鄒海燕先生及林漢權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分；(2)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作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 本公告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